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
砂浆(净浆)配合比设计委托单

查询号：　　委托编号：

见证人单位		见证卡编号		委托日期		见证判定	☐ 有见证送检 ☐ 监督抽检 ☐ 执法抽检 ☐ 甲方巡检 ☐ 普通送检 ☐ 其他
委托单位		见证人签名		委托人签名			
工程名称		见证人联系电话		委托人联系电话			
检测项目	☐ 水泥砂浆配合比设计　☐ 混合砂浆配合比设计　☐ 净浆配合比设计			工程监督编号（报监编号）			
检测依据	☐砌筑砂浆配合比设计规程 JGJ/T 98-2010　☐ 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 JTG/T3650-2020　☐ 水运工程混凝土试验检测技术规范 JTS/T 236-2019 ☐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4-2015 ☐其他						

原材料	水泥	样品编号		砂	样品编号		掺合料	1	名　称	
		厂家品牌			产　地				厂　家	
		品　种			品　种				掺　量	
		强度等级		外加剂	名　称			2	名　称	
		出厂日期			厂　家				厂　家	
		出厂编号			掺　量				掺　量	

样品编号	工程部位	强度等级	稠度(mm)	保水率(%)	其他要求	样品状态	☐正常　☐异常
						样品处理	☐收样　☐退样
						检测费	
备注				报告交付：报告一式　　份			

白联(交检测室)　黄联(收发室留存)　蓝联(财务留存)　红联(交委托方)

收样人：　　收样日期：　　接 样 人：　　接样日期：

说明：1.请委托方在粗线框内按表格要求填写或选择，书写要清楚，并对样品与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；若属有见证送检或监督抽检，需有见证人或监督员在见证人签名栏中签名，并对样品取样与送检的真实性负责。

2.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，对检测数据负责，检验结果以书面报告为准，并为委托方提供的样品及其有关资料保密；委托方若不作声明，检验后样品不予保留。

3.请委托方须按时支付检验费用；凭委托单（红联）_____个工作日后来领取报告和退样。

☐地址 1: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部九窝金西城办公楼 8 栋 1-3 层　电话:0755-28132231　28132806　传真:0755-28119996

☐地址 2:深圳市坪山区坑梓办事处人民路 31 号、50 号、52 号震雄工业园 B 区 13-B 栋厂房第一层　电话:4008002658

☐地址 3: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兴舞产业园第四栋厂房第 1 层　电话:0755-22097969

管理编号：CX13/JL07-F0